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ST 天仪

公告编号：2017-015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3846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已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整理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9 日公告的《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公告。公司已将上述反馈意见书面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公司对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四日